

《羊毛、毛条国别配额申请表》(以下简称《申请表》))可到商务部授权机构领取或从商务部网站(<http://www.mofcom.gov.cn>)下载。《申请表》中进口合同原产地栏仅限填注新西兰。

二、2013年9月30日前，羊毛、毛条国别配额分别按以下方式申领：

羊毛。有实绩申请者(指持有2012年羊毛国别配额，且有进口实绩的企业)累计申领的羊毛国别配额数量不超过2012年同一贸易方式国别配额项下进口数量。

毛条。有实绩申请者(指持有2012年毛条全球关税配额且有进口实绩的企业)累计申领的毛条国别配额数量不超过2012年同一贸易方式下的全球关税配领进口数量的20%，同时每个申请者毛条可申领总量不超过50吨。

当国别配额发放数量累计达到2013年羊毛、毛条国别配额总量后，商务部授权机构停止接受申请者申请。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?reportId=11_10130

